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现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1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本行所有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在北京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亲自出席监事6名。会议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长张克秋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本监事会认为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监事会关于本行合规管理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3.《监事会关于反洗钱管理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4.《监事会关于本行预期信用损失法管理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5.《监事会关于本行薪酬管理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6.《监事会关于本行表外业务管理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7.《监事长2022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张克秋监事长在本议案中存在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8.《监事长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张克秋监事长在本议案中存在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该分配方案详见本行同日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附件。

9.《监事长2023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张克秋监事长在本议案中存在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10.《外部监事2023年度履职考核实施方案》

表决情况：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贾祥森监事、惠平监事、储一昀监事在本议案中存在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11.修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2.修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3.修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4.修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财务与风险内控监督工作实施办法》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5.修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履职考核办法》

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上述第8、11项议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将另行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于2023年8月30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6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海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刘金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执行董事林景臻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独立非执行董事鄂维南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姜国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3年半年度报告

赞成：13　　反对：0　　弃权：0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相关内容。

二、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2.1 执行董事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赞成：11　　反对：0　　弃权：0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执行董事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刘金先生、林景臻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2.2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赞成：13　　反对：0　　弃权：0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长、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3.1 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赞成：12　　反对：0　　弃权：0

葛海蛟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3.2 行长2023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赞成：12　　反对：0　　弃权：0

刘金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3.3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赞成：12　　反对：0　　弃权：0

林景臻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四、聘任蔡钊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赞成：13　　反对：0　　弃权：0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蔡钊先生的任职资格、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聘任蔡钊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蔡钊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蔡钊先生的个人简历如下：

蔡钊先生出生于1973年，2023年加入本行。此前曾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多年，2023年6月至2023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首席信息官。2019年12月至2023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科技与产品管理局局长。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研发中心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软件开发中心总经理。此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1995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2003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得工程硕士学位。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以上第2.1项议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将另行公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2022年度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应付薪酬(1)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2)	其他货币性收入(3)	合计(4)=(1)+(2)+(3)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葛海蛟	董事长	2023年4月起至2026年4月止	–	–	–	–	–
刘　金	副董事长、行长	2021年6月起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90.02	21.08	–	111.10	否
林景臻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19年2月起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80.75	20.40	–	101.15	否
张　勇	非执行董事	2023年6月起至2026年6月止	–	–	–	–	–
张建刚	非执行董事	2019年7月起至2025年6月止	–	–	–	–	是
黄秉华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起至2025年3月止	–	–	–	–	是
刘　辉	非执行董事	2023年8月起至2026年8月止	–	–	–	–	–
姜国华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60.00	–	–	60.00	是
廖长江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起至2025年6月止	45.00	–	–	45.00	是
崔世平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起至2025年6月止	49.29	–	–	49.29	是
上?路易?埃克拉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起至2025年5月止	25.00	–	–	25.00	是
鄂维南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起至2025年7月止	15.24	–	–	15.24	是
乔瓦尼?特里亚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起至2025年7月止	17.42	–	–	17.42	是
张克秋	监事长	2021年1月起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90.02	21.08	–	111.10	否
魏晗光	职工监事	2021年11月起至2024年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	5.00	–	–	5.00	否
周和华	职工监事	2021年11月起至2024年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	5.00	–	–	5.00	否
贾祥森	外部监事	2019年5月起至2025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26.00	–	–	26.00	否
惠　平	外部监事	2022年2月起至2025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22.26	–	–	22.26	否
储一昀	外部监事	2022年6月起至2025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12.70	–	–	12.70	否
张　毅	副行长	2023年3月起	–	–	–	–	–
张小东	副行长	2023年3月起	–	–	–	–	–
刘笑东	风险总监	2019年2月起	174.15	22.85	2.00	199.00	否
赵　蓉	业务管理总监	2022年12月起	–	–	–	–	否
章成文	总审计师	2021年5月起	174.15	22.85	2.00	199.00	否
孟　茜	首席信息官	2022年5月起	101.02	13.87	1.20	116.09	否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　纬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0年6月起至2023年3月止	80.77	20.40	–	101.17	否
赵　杰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3年3月止	–	–	–	–	是
肖立红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3年6月止	–	–	–	–	是
汪小亚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3年6月止	–	–	–	–	是
陈剑波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起至2023年4月止	–	–	–	–	是
汪昌云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起至2023年6月止	30.00	–	–	30.00	是
甄安吉	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起至2023年6月止	22.50	–	–	22.50	是
陈春花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起至2023年8月止	32.93	–	–	32.93	是
冷　杰	职工监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3年1月止	5.00	–	–	5.00	否
郑之光	外部监事	2019年5月起至2023年6月止	12.89	–	–	12.89	否
陈怀宇	副行长	2021年4月起至2023年2月止	80.78	20.40	–	101.18	否
王志恒	副行长	2021年8月起至2023年1月止	80.77	20.40	–	101.17	否
梅非奇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公司秘书任职自2018年3月起至2022年8月止；董事会秘书任职自2018年4月起至2022年8月止	85.93	10.78	2.79	99.50	否

注：

1、上表披露薪酬为本行已确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全部应发税前薪酬（不含2022年度发放的以往年度绩效年薪），总额为1,626.69万元人民币。

2、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国家有关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执行。

3、本行部分独立董事因在其他法人或组织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而使该法人或组织成为本行关联方。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4、本行风险总监、业务管理总监、总审计师、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等人员税前薪酬中，50%以上绩效年薪根据以后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3年。如在规定期限内出现上述人员职责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本行将对部分或所有未付金额不予支付。

5、2023年本行新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均不在本行领取薪酬。

6、2022年，非执行董事张建刚先生、黄秉华先生、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汪小亚女士、陈剑波先生不在本行领取薪酬。

7、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情况已经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监事长2022年度薪酬情况已经监事会审议。执行董事、监事长2022年度薪酬须待本行股东大会审批。

8、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2020年任期激励收入已据实兑现，2021年7月—2022年6月据此分别计提刘金先生、张克秋女士、王纬先生、林景臻先生、陈怀宇先生、王志恒先生企业年金单位缴费4.75万元、4.75万元、4.32万元、4.32万元、4.32万元、4.32万元。

9、上表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行定期报告。

10、上述人员薪酬情况以本人在本行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时间为基准计算。职工监事上述薪酬是其本人在报告期内因担任本行监事获得的报酬。

11、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本行独立董事领取董事酬金。本行其他董事不在本行领取酬金。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行附属机构领取酬金。本行外部监事领取监事酬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行董事会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1名。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刘金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执行董事林景臻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鄂维南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姜国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13名董事均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1.4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第二节　公司简介

	A股	H股	境内优先股	境外优先股
证券简称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	中行优3 中行优4	BOC 20USDPREF
证券代码	601988	3988	360033 360035	4619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珂			
电话	(86) 10-66592638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电子信箱	ir@bankofchina.com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重述后）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重述后）增减	上年同期（重述前）
营业收入	319,207	293,177	8.88%	313,254
营业利润	154,568	150,859	2.46%	151,716
利润总额	154,919	151,200	2.46%	152,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095	119,165	0.78%	119,9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873	118,952	0.77%	119,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37	(1.53%)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7	0.37	(1.53%)	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7	0.37	(1.54%)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7	0.37	(1.54%)	0.3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0.60	11.56	下降0.96个百分点	11.6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57	11.54	下降0.97个百分点	1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282	(135,438)	不适用	(126,74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重述后）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重述后）增减(%)	上年末（重述前）
资产总计	31,085,240	28,893,548	7.59%	28,913,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5,464	2,423,973	3.77%	2,427,589

3.2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3年6月30日普通股股东总数为655,571名，其中包括485,281名A股股东及170,290名H股股东。

2023年6月30日，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88,461,533,607	64.02%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5,264,270)	81,743,792,613	27.77%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941,164,885	2.70%	–	无	国有法人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810,024,500	0.61%	–	无	国有法人	A股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2,314,154	1,583,255,483	0.54%	–	无	境外法人	A股
6	MUFG Bank, Ltd.	–	520,357,200	0.18%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	333,000,000	0.11%	–	无	其他	A股
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17,192,210	155,280,810	0.05%	–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A股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69,080	108,639,073	0.04%	–	无	其他	A股
1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3,569)	107,095,631	0.04%	–	无	国有法人	A股

注：

1. H股股东持有情况根据H股股份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A股股票合计数，其中包括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5.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3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不适用

3.4　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3年6月30日优先股股东总数为67名，其中包括66名境内优先股股东及1名境外优先股股东。

2023年6月30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优先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优先股股份种类
1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0,000	16.7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	197,865,300	16.52%	未知	境外法人	境外优先股
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36,065,000	11.36%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	112,000,000	9.3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	70,000,000	5.8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54,540,000	4.5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单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4,400,000	4.5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0	3.34%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00	2.50%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	30,000,000	2.5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注：

1.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以托管人身份，代表截至2023年6月30日，在清算系统Euroclear和Clearstream中的所有投资者持有197,865,300股境外优先股，占境外优先股总数的100%。

2.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第四节　重要事项

4.1 主要经营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深化改革为抓手、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扎实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风险、推动改革创新，业务发展取得新成效，财务效益趋势向好。

统筹提升发展效能，财务效益实现新增长

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提升发展质效，资产负债规模持续增长，财务效益增长较好，主要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6月末，集团资产总计310,852.4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59%；负债合计284,234.7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95%。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192.07亿元、净利润1,276.8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8.88%、3.35%。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0.85%，净资产收益率(ROE)10.60%，净息差1.67%，成本收入比为25.77%。

主动融入国家大局，服务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

自觉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聚焦服务实体经济，有力支持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全力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比上年末分别增长45.46%、22.56%，绿色贷款余额突破2.62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1.99%。助力国家区域重大战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贷款投放增速高于全行平均水平。大力发展普惠金融、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

1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统计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2023年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42号）执行。

余额突破1.55万亿元，同比增长40.35%；涉农贷款比年初增长16.75%，农村基础设施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31.86%。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累计授信支持超过2,900亿美元，持续助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跨境人民币结算量、清算量和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直参行、间参行数量继续保持市场第一。

持续夯实客户基础，提质扩量实现新进展

全心全意服务客户，着力提升金融服务的适配性、全面性和便利性，客户基础实现提质扩量。充分发挥金融在资源配置中的枢纽作用，结合不同行业、客户特点，差异化提供精准有效的客户服务，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引导客户经理树立“产品中性”理念，做到产品营销全覆盖，对公条线坚持大中小微客户并举，客户账户协同拓展，对私条线坚持新客促活、熟客深耕、老客留存，不断夯实客户存量，做大增量。紧扣客户需求，统筹做好产品创新、流程优化和场景融合，持续优化与“衣食住行购娱教医”相关的金融支持，提高金融服务便利性。6月末，公司有效客户数、个人有效客户数同比分别增长10.52%和4.85%。

持续巩固特色优势，全球化综合化经营做出新贡献

着力巩固国际业务优势，境内外币公司存岸款、国际贸易结算、境外机构存款市场份额扩大；全球港币债券承销排名市场第一；熊猫债、中国离岸债券、跨境理财通等特色业务领先地位进一步夯实。提升细分领域市场专业能力，打造多元竞争的综合优势，上半年综合经营公司复苏态势良好，中银理财资管规模、中银富登存贷款、中银消费贷款，中银集团保险、中银保险、中银三星人寿保费等均实现市场份额提升。

持续坚持科技引领，创新转型实现新发展

聚焦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全面数字化转型攻坚战，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速企业级架构建设进程，完成借记卡、信用卡新线投产和境内分行全面推广，新一代集团一体化反洗钱系统重构升级，累计上线应用组件23个。不断夯实科技基础，四地多中心基础平台初具规模，全行上云服务器2.3万台，企业级技术平台应用成效初显，分布式架构日处理交易规模突破20亿笔。持续推进网点转型与数据治理，建成5,000余家重点业务特色网点。

强化全面风险管控，风险管理能力实现新提升

完善风险管理体制，加速智能风控体系建设，积极推进网络与数据安全、员工与生产安全等非传统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管控信用风险，加强客户信用风险识别和潜在风险化解力度，稳步推进不良资产处置，6月末，集团不良贷款余额2,468.82亿元，不良贷款率1.28%，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188.39%。妥善应对市场波动，提高市场监测能力、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整体可控，主要风险指标保持平稳。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不断夯实反洗钱与制裁合规基础，塑造稳健发展的合规文化。稳步开展外源资本补充，上半年成功发行3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6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

4.2 展望

下半年，尽管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运行面临挑战，但中国经济具有巨大的发展韧性和潜力，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随着促进发展的积极因素累积增多，下半年经济有望持续好转。

本行将目觉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全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中行落地见效，稳中求进、以进固稳，抢抓发展机遇，破解发展难题，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在服务国家大局中开创中行事业发展新局面。

一是，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展现国有大行担当。全力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大对科技型企业、制造业、小微市场主体、产业链供应链、绿色转型重点项目、民营企业等的支持力度。全力服务区域协调发展，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城市建设，在资源、规模、政策等方面提供高标准、高质量支持。全力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和人口高质量发展，为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供金融支持。

二是，夯实业务发展基础，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客户账户协同拓展，加快客户攻坚破题，提升客户精细化管理水平。紧盯代发薪、资本市场等重点客群，用好现金管理平台、供应链金融产品，扩充交易资金来源，促进资金体内留存，稳定低成本资金，促进存款业务量价协同发展。持续提高绿色金融、制造业中长期、战略新兴等重点领域贷款占比，加快个人消费贷款、信用卡分期等业务发展力度，切实提高金融供给质量、服务效率和覆盖范围。

三是，巩固特色业务优势，凝聚集团发展合力。坚持面向市场，在产品、客户和渠道上找准突破口，锻造特色业务长板，形成具有中行特色的一揽子服务方案。持续优化境外机构网络布局，深耕细作海外市场，进一步巩固全球化业务领先优势，服务好国家发展大局。优化公司股权结构，提升资本配置效率，增强发展活力，打造品牌竞争优势，夯实综合化协同机制，扩大综合经营公司价值贡献。

四是，推动数字化转型变革，激发科技创新活力。积极推进企业级架构建设，加速隐私计算、物联网等技术平台投产应用，打通“一点接入、全球响应”的底层支撑。充分挖掘数据价值，建全数据场景应用，实现数据充分共享，盘活数据资产价值。加快机制、产品、流程和风控模式创新，建立快速反应机制，支持新产品、新场景快速孵化。持续推广智慧运营，依托集约化、智能化平台，推动产能效能提升。

五是，提高风险防控能力，筑牢稳健经营基础。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系统性防范风险。融合研判排查和应急处置闭环，强化预案演练，确保及时有效处置风险事件。增强信用风险管理前瞻性，开展重点领域风险滚动摸排，前瞻研判、妥善应对潜在风险。进一步提升反洗钱与制裁合规管理有效性，完善全行合规长效机制。提高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敏感性，严控风险敞口，开展极端情景演练，提高应急管理能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